



大会

第七十三届会议

Distr.: General
11 Dec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正式记录

第三委员会

第 29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8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赛卡尔先生.....(阿富汗)

目录

议程项目 74：促进和保护人权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科科长(dm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8-17646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74：促进和保护人权

- (a) 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A/73/40、A/73/44、A/73/48、A/73/56、A/73/140、A/73/207、A/73/264、A/73/281、A/73/282、A/73/309)(续)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A/73/138、A/73/139 和 Corr.1、A/73/152、A/73/153、A/73/158、A/73/161、A/73/162、A/73/163、A/73/164、A/73/165、A/73/171、A/73/172、A/73/173、A/73/175、A/73/178/Rev.1、A/73/179、A/73/181、A/73/188、A/73/205、A/73/206、A/73/210、A/73/215、A/73/216、A/73/227、A/73/230、A/73/260、A/73/262、A/73/271、A/73/279、A/73/310 和 Rev.1、A/73/314、A/73/336、A/73/347、A/73/348、A/73/361、A/73/362、A/73/365、A/73/385、A/73/396、A/73/438)(续)
-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A/73/299、A/73/308、A/73/330、A/73/332、A/73/363、A/73/380、A/73/386、A/73/397、A/73/398、A/73/404、A/73/447)(续)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A/73/36、A/73/399)(续)

1. **de Varennes** 先生(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在介绍其报告(A/73/205)时说，世界上 1 000 万公认的无国籍人中有四分之三以上属于少数群体，并面临使其进一步边缘化的歧视政策、做法和立法。缅甸罗兴亚人等大规模少数群体令人震惊地无法得到公民身份，而且获得公共服务、教育和就业的机会有限或缺失，前景渺茫。此类条件为激进化和其他和平与安全威胁提供了沃土。最大规模的无国籍人群体与少量特定少数群体存在关联性。这是在新环境中反复出现的模式。例如，印度的数百万宗教少数群体成员有可能无法得到正式公民身份。

2. 他赞扬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以及难民署在 2024 年前结束无国籍现象运动“之友小组”成员国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发表 2017 年无国籍状态和少数群体问题报告。国际组织和人权团体需要

采取更具针对性的措施，将无国籍状态作为一个少数群体问题予以承认和解决。无国籍状态始于歧视性做法和无视被认为“不配”得到公民身份的少数群体的人权。他呼吁会员国、国际组织和其他有关方面协助制定促进少数群体平等国籍权利的准则，并将其作为紧急事项，以便在无国籍状态升级为人道主义危机之前先发制人地解决主要原因。在这方面，他赞扬非洲联盟在起草《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关于国籍权具体问题和在非洲消除无国籍现象议定书方面取得的进展。该议定书可推动产生一项决议，作为习惯法的一部分，正式承认一国义务向其领土上出生、若不取得该国国籍即成为无国籍人的儿童提供公民身份。他将在 2019 年 3 月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一份关于作为少数群体问题的无国籍问题报告，该专题将于 2019 年 11 月接受少数群体问题论坛的审查。

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他对斯洛文尼亚进行了第一次国家访问，并注意到该国政府对匈牙利裔和意大利裔等少数群体采取的长期积极措施。他已建议增强国家人权系统，解决罗姆人族群的边缘化问题，包括为此采取立法以解决歧视并确保获得基本服务。已请该国政府执行保护所有少数群体的全面立法，同时尊重匈牙利裔、意大利裔和罗姆人的当前既定宪法地位。虽然匈牙利裔和意大利裔少数群体享有既定权利，但双语服务和教育仍有待改进。他还建议确立手语的正式地位。

4. 他于 2018 年 8 月访问了博茨瓦纳，并将于 2019 年 3 月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相关报告，而且已经提出了一些初步建议。他已要求喀麦隆、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马来西亚等国政府邀请他在近期访问这些国家，并期待继续对话。特别是关于喀麦隆讲英语的少数群体的情况，他希望在总统选举结束后，能够在尊重的基础上讨论少数群体问题，以保障所有公民的人权及其对国家发展的参与。最后，他对一些担任任务负责人的同事无法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向委员会提交报告表示遗憾，尽管他们此前曾建议调整会议日历。所有任务负责人都非常重视与委员会的密切协作。

5. **Bogyay** 女士(匈牙利)说，匈牙利政府仍然致力于在匈牙利境内及国际范围内促进和保护族裔、宗教和语言上的少数群体的权利。赋予少数群体集体权利并

保护其族群特性至关重要。迫害宗教少数群体、特别是在世界许多地方遭受歧视的基督教徒是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匈牙利政府直接在当地支持受迫害和流离失所的宗教社群，帮助他们安全返回并重新融入家园。鉴于国际人权文书承认少数群体接受母语教育的基本权利，乌克兰教育法令人关切。实施缩小少数群体既得权利的上述法律第7条最近在国际一级引起关注，而且不可接受。乌克兰应落实通过法律实现民主欧洲委员会(威尼斯委员会)的建议。匈牙利政府还对乌克兰关于国家语文政策的法律表示关切。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必须立即采取步骤，保护少数群体的权利和语言。她询问，特别报告员任务授权下的哪些活动处理了上述问题。

6. **Bastida Peydro 先生**(西班牙)说，西班牙政府已公开邀请特别报告员访问西班牙。西班牙最近批准了《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保护少数群体应以法治为基础，包括尊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并由独立司法机构予以保障。西班牙代表团注意到特别报告员呼吁设立一个解决严重少数群体无国籍状态问题的国际论坛。他询问，哪些机制可帮助确保剥夺公民身份不构成某种形式的歧视。

7. **Forax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洲联盟致力于保障少数群体的权利、打击歧视行为并保护使欧洲绚烂多彩的各种文化和语言。欧洲联盟理事会2015年关于无国籍状态的结论强调必须确定无国籍人身份并加强保护力度，从而使他们能够享有基本权利并减少歧视风险。《欧洲联盟基本权利宪章》确认了居住在欧洲联盟的所有人的基本权利，不论其公民身份如何。欧洲联盟认识到必须就无国籍人问题交流良好做法并收集可靠数据，同时建立确定无国籍状态的程序。2015年，欧洲移民网络被指定为成员国之间交流良好做法的平台。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支持难民署在2024年前结束无国籍现象运动，并鼓励更多国家加入和批准《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以改善无国籍少数群体状况。他回顾，特别报告员在其报告中指出，少数群体无法获得公民身份的原因各异，制定公民身份法是国家特权，前提是这些法律符合国际人权法，他询问会员国可如何确定其授予公民身份要求是否构成某种形式的歧视。他还要求就解决在儿童出生后拒绝予以登记问题提出建议，以防止儿童无国籍状态。

8. **Elizondo Belden 先生**(墨西哥)说，墨西哥是向人权理事会提出少数群体成员权利决议的核心国家集团中的一国。墨西哥政府开展了将土著人纳入民事登记运动，2017年，国家土著人民发展委员会发起了一个促进身份权方案，惠及100 000多人。鉴于现有的登记运动框架和简化出生登记要求的努力，他询问，墨西哥政府还可采取哪些行动来帮助土著人民和其他少数群体社区避免在证明公民身份方面遇到困难。

9. **Dravec 女士**(斯洛文尼亚)说，斯洛文尼亚政府赞赏特别报告员在访问斯洛文尼亚之后提出的建议，并期待看到他的最后报告。她指出，少数群体可被归类为聚居在某个地理区域内的历史既定少数民族，或是可能分布在全国各地的移民族群，她询问，各国政府在制定保护立法时可如何考虑到上述差异，因为第一类群体要求保留其族裔和语言特征，第二类群体则最受益于社会融合措施。她还要求提供良好做法实例，说明如何收集数据并促进按族裔、语言和宗教分列数据，以便为政策制定提供信息。

10. **Lafta 先生**(伊拉克)说，伊拉克是在文化、宗教和族裔方面最多元化的国家之一，这推动形成了该国广博的历史。伊拉克通过若干措施保护了所有人的权利。《宪法》保障了少数群体的权利；确定了议会中少数群体代表的配额；法律保障了所有少数群体得到登记。为促进伊拉克库尔德人的权利采取了若干步骤，包括努力提供公民身份和归还财产。库尔德语还被确定为该国官方语言。伊拉克政府认为，将少数群体人员作为平等公民对待是一项基本人类责任。所有人都遭受了战争和恐怖主义祸患，是伊拉克国家和社会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1. **Sukacheva 女士**(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政府欢迎难民署努力解决无国籍问题，特别是考虑到民族和语言上的少数群体的脆弱性。她呼吁特别报告员审查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指定“非公民”类别所产生的特殊类型无国籍状态，这一状况未被列入欧洲委员会《保护少数民族框架公约》。根据上述国家的相关立法规定，非公民包括前苏联的前公民及其子女。上述法律造成了法律混乱，而欧洲联盟和联合国对此置之不理。她呼吁特别报告员就上述问题与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当局开展合作。

12. 乌克兰政府寻求对一个多族裔国家实行单一族裔统治的侵略政策应成为特别报告员的重点。具体而言，将少数民族排除在政治和教育之外的教育法以及乌克兰政府旨在煽动宗教争端的行动在本已动荡的环境中是重大关切问题。国际社会必须敦促乌克兰当局解决该国的歧视状况。她鼓励特别报告员与上述当局对话，以改善乌克兰的人权状况。

13. **Swai 先生**(缅甸)说，现政府设立了族裔事务部，以促进族裔文化并保护族裔权利，并将其作为优先事项。然而，缅甸代表团谨重申其反对特别报告员的报告中“罗辛亚人少数群体”一词的立场，因为该国确定的 135 个少数民族中从未列入此类群体，这一群体甚至没有出现在英国殖民时期的人口普查记录中。缅甸政府与国际社会一样关切给所涉两个族群造成痛苦的若开邦局势。鉴于当地局势的复杂性和敏感性，政府正在采取整体办法，将发展列为优先事项，并提供短期和长期解决方案，包括根据现行法律启动发放国民身份证和核实公民身份的进程。已向符合要求的数万人发放了公民身份。政府申明，自我认同权不应损害解决复杂问题的更广泛利益。无国籍状态可能是非正式和正式移民的原因。然而，公民身份问题完全是主权国家的特权，因为它涉及国内政治和法律问题。

14. **Vilde 女士**(拉脱维亚)说，拉脱维亚代表团希望澄清特别报告员的报告中关于拉脱维亚无国籍问题的说法。拉脱维亚关于公民身份的立法尊重民主和人权原则，是根据联合国各机构、欧洲委员会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的建议制定的。该国居民类别包括公民、非公民、无国籍人、第三国国民和难民。拉脱维亚目前有 178 名无国籍人，他们的地位是根据《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规定的。报告提及的俄罗斯裔和前苏联居民不是无国籍人，而是非公民。他们不能被视为无国籍，因为他们在拉脱维亚境内外享有国家保护，以及公民享受的大多数社会保障和政治权利，包括有权在拉脱维亚永久居住以及能够在国外居住并自由返回。他们权利的唯一重大差异是其选举、加入公务员制度和担任国家安全相关职位的权利受到限制。非公民亦有机会通过简单的入籍程序成为公民。他们得到的保护超出了《公约》规定的范围。事实上，难民署在《2017 年全球趋势报告》中载列了一个脚注，澄清了拉脱维亚无国籍人与非公民之间的区

别。她指出，俄罗斯联邦尚未签署《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并敦促俄罗斯代表团将重点放在本国的少数群体问题。

15. **Tichy-Fisslberger 女士**(奥地利)说，奥地利加入了《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和《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她询问，少数群体问题论坛有望取得哪些主要成果以及在解决无国籍问题方面有哪些最有效的法律措施。

16. **Aldahhak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使用“多数群体”和“少数群体”等词造成了灾难性后果，并助长威胁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政治议程。特别报告员的报告存在偏颇。例如，报告没有提供第 37(a)和(d)段所载资料的来源，亦未提及第 37(e)段所述巴勒斯坦人和叙利亚人丧失公民身份的原因，即以色列占领巴勒斯坦以及某些国家支持恐怖主义的做法。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 125 000 多名库尔德人获得了公民身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及所在广大区域的文化、文明和历史蕴含了族裔、宗教和文化多样性。叙利亚政府力求保持上述多样性，并保护人民免遭偏见、恐怖主义和出于政治目的的滥用信息行为。他注意到一些代表团讨论了基于宗教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并强调指出应基于人权文书提供此类援助，而不是有选择地提供援助。

17. **Banken Elel 女士**(喀麦隆)说，喀麦隆有很强的族裔、语言和宗教多样性，还有两种正式语文，即法文和英文。确保所有社会组成部分之间和谐相处是喀麦隆政府持续面临的一个挑战。政府采取了保障所有少数群体权利的措施，其中包括讲英语的少数群体，并为此作出了具体法律规定。值得注意的是，喀麦隆总理来自讲英语的少数群体。特别报告员的前任于 2013 年访问了喀麦隆，并就该国政府处理少数群体问题提出了鼓舞人心的意见。她要求提供关于保护语言上的少数群体的良好做法实例，特别是在它们与少数族裔相互混淆的情况下。

18. **Yaremenko 先生**(乌克兰)说，乌克兰是土著居民和少数民族的家园，他们在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保留了语言多样性和文化。上述族裔和文化多样性从不是该国持续冲突的导火索。事实上，少数民族由于俄罗斯侵略而遭受了有害影响。乌克兰政府致力于创造

平等机会，并于 2017 年发起了教育改革努力，通过了一项新的教育法，力求将教育部门转变为一个让学生们能将知识用于现实世界的创新环境。上述进程涉及包括少数民族在内的许多利益攸关方。威尼斯委员会关于教育法的意见确认了乌克兰政策的合法性，该委员会的建议正在得到落实。通过精通乌克兰的官方语言，乌克兰境内匈牙利裔公民的未来前景将有所改善。已经通过了一项法律草案，延长实施教育法第 7 条之前的过渡期，议会正在审议相关修正案。此外，公开讨论了一项关于中学教育的法律草案，并邀请了匈牙利裔少数民族参与。

19. **Tripathi 女士**(印度)说，印度的少数群体权利得到《宪法》保障，可予审理。公民身份问题不是一个少数群体问题。更新国家公民登记册是一项法律工作，根据最高法院指示进行，并接受最高法院的适当监督。整个工作以透明的方式进行，还制定了处理任何冤情的程序。她建议，在基于对问题的片面理解而作出任何结论之前，应完成司法程序。

20. **de Varennes 先生**(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说，必须澄清，虽然关于公民身份的决定是国家特权，但此类决定必须符合国际法的基本规则。无国籍的定义是没有公民身份。如果一个群体不能在任何国家申请公民身份，即使为他们设立了任何其他居住类别，他们仍是无国籍状态。鉴于无国籍在很大程度上是少数群体问题，需要更具体的工具和准则，以便各国查明对公民身份的任意和歧视性要求，并采取确保尊重人权的措施。在这方面，建立侧重于上述任务的国际论坛将是一个令人欢迎的事态发展。关于无国籍儿童的问题，他指出，难民署制定了关于平等公民身份的有益准则，其中涉及妇女无法将公民身份传给子女的问题。在对墨西哥代表团作出回应时，他建议与难民署合作，探讨可采取哪些其他措施，将墨西哥土著居民登记为公民。设立一个区域论坛也有助于制定关于该问题的准则。

21. 他回顾向委员会提交的上一次报告将少数群体教育确定为优先任务事项，并宣布将于 2019 年在欧洲、亚洲以及中东和北非区域举办三次区域会议。鉴于这一问题在世界各地的及时性，需要就少数群体语言和教育权利的程度、范围和性质制定更明确的准则。

他希望会员国在上述会议上协作交流良好做法。在对喀麦隆代表团作出回应时，他说，加拿大举例说明了保护语言上的少数群体权利并给予两种正式语文同等地位的良好做法和机制。他的另一个优先任务事项是反击针对少数群体、特别是宗教少数群体的仇恨宣传，尤其是通过社交媒体进行的这种宣传。这与防止族裔冲突和宗教少数群体遭受威胁息息相关。

22. **Forst 先生**(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特别报告员)在介绍其报告(A/73/215)时说，他访问了洪都拉斯和摩尔多瓦，并感谢两国政府的合作。他欢迎哥伦比亚政府邀请他访问该国，并希望他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和南非政府的互动将促成在 2019 年访问上述国家。自 2017 年 10 月向委员会作最后一次介绍以来，除了正式访问外，他还应大学和非政府组织的邀请访问了 20 多个国家并会见国家官员，就如何利用他的任务授权来更好地保护人权维护者提供咨询意见。他还发表了 250 多份来文和 70 份新闻稿，其中许多是与其他特别报告员联合签发的。

23. 大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义务宣言》二十周年是一个契机，可回顾《宣言》是承认个人和组织在促进人权方面发挥的重要合法作用的转折点。《宣言》还规定各国有责任保护人权维护者，并为他们的工作提供有利环境。在过去 20 年里，包括妇女和土著人民在内的维权者的多样性开始得到理解，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人权网络、机制和专门组织的数量成倍增加。在取得上述进展的同时，对人权维护者的威胁、骚扰、监禁和暗杀一直持续增加。事实上，当前局势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令人震惊。上述攻击的规模，包括利用阴险举措来破坏维权者合法性、增加立法以制止民间社会活动以及质疑报告员自身任务规定的情况一直被低估。许多历史上奉行民主的国家正陷入极权主义。

24. 他的报告旨在探讨自 1998 年通过《宣言》以来未获解答的一些问题，例如如何抵制肆无忌惮的极权主义言论并解决攻击人权维护者的深层和系统性原因。他提醒各代表团注意与报告有关的两份重要文件。第一份文件是指导今后 20 年的《宣言》执行工作的初步设想，这是当前与专家们举行系列会议的成果。

关于上述会议成果的最后报告将于 2020 年 3 月提交。第二份文件是将于 2018 年 12 月发布的全球报告，其中介绍近 140 个国家在保护人权维护者方面的挑战、威胁和良好做法。他将出席 2018 年 10 月 28 日至 31 日在巴黎举行的第二次人权维护者全球首脑会议，并希望会议能重振对《宣言》的承诺。大会还将于 2018 年 12 月举行一次高级别会议，纪念《人权维护者宣言》通过二十周年。

25. 对压迫人权维护者行为的唯一可行对策是集体对策。这将要求决策者、商业部门、公众和人权维护者自身进行公开对话。政府间组织的工作做法亦须调整，以便更好地与实地维权者互动。2018 年 7 月，各人权条约机构主席通过了一项联合声明，支持特别报告员的任务授权，所有特别报告员将很快通过一项类似声明。

26. 他指出，他的一些担任任务负责人的同事将无法在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向委员会提交报告。在这方面，他对 2018 年 7 月提出接纳任务负责人的建议遭到拒绝感到遗憾，并表示希望在 2019 年开展更好的协商进程。

27. **Cruz Yábar 女士**(西班牙)说，保护人权维护者是西班牙外交政策的一个优先事项，也是西班牙作为人权理事会成员所作的一项承诺。她要求举例说明哪些措施可有效制止对与联合国人权系统合作的人权维护者进行报复。

28. **von Ernst 女士**(冰岛)说，在人权得到捍卫时，各国安全与繁荣的长期前景则得到加强。国家负有为民间社会和人权维护者提供安全环境的首要责任，包括为此保护法治、正当程序和言论自由。冰岛政府对环境人权维护者遭受的攻击和虐待感到关切，特别是因为他们面临的挑战规模难以衡量。她询问需要采取什么办法来加强人权维护者的权利。

29. **Jelinski 先生**(加拿大)说，国家官员对人权维护者的批评越来越多，给他们造成了一个危险的工作环境，并关闭了公民空间。侵犯维权者及其家人和社区的权的行为具有终身影响，并破坏了民主和法治的基础。如果维权者是边缘群体的成员，例如面临更大的性暴力风险的妇女，这种影响就更加明显。加拿大代表团支持将所有利益攸关方予以纳入的呼吁，以便更好地支持人权维护者的权利。还需要采取行动执行法律和

行政框架。他询问，国际社会如何才能向遭受有责任保护他们的政府虐待的人权维护者伸出援手。

30. **Playford 先生**(澳大利亚)说，通过将权利持有人的经历与各国认可的义务联系起来，人权维护者促进了联合国人权系统内的问责制和透明度。澳大利亚代表团支持特别报告员的主张，即所有人权维护者都有权得到保护，免遭基于任何理由的歧视，并同意有必要确保所有维权者，包括妇女维权者、土著倡导者和从事有争议问题的人，都享有平等的权利和保护。澳大利亚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人权条约机构和特别报告员为纪念《人权维护者宣言》20 周年和国家和人权机构全球联盟通过的《马拉喀什宣言》发表的联合声明。这两项声明都是关于人权维护者的讨论是如何演变的极佳例证。澳大利亚政府鼓励特别报告员继续与条约机构、国家和人权机构和会员国合作，加深对人权维护者工作的认识。

31. **Forax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洲联盟努力加强执行《欧洲联盟人权维护者准则》。特别报告员进行的全球调查将有助于了解人权维护者面临的挑战，并提供关于特别是妇女面临的风险的信息，从而促进做出更好的反应。他要求提供各国支持人权维护者最佳做法调查答复中的实例。

32. **Duda-Plonka 女士**(波兰)说，鉴于波兰在距今并不久远的年代在压迫性共产主义政权下遭受苦难，波兰政府特别重视改善对人权维护者的法律和人身保护。在这方面的一个显著贡献是华沙民主对话，来自世界各地的人权维护者参加了这次对话，并庆祝了这一领域的杰出工作。她询问国际社会可采取哪些实际措施鼓励不愿制定人权机制和立法以扩大对人权维护者的保护的会员国。

33. **Kelly 先生**(爱尔兰)说，爱尔兰政府欢迎特别报告员进行的全球调查，并鼓励他更经常地开展这种工作。爱尔兰代表团震惊地注意到，在过去三年中，至少有 1 000 名人权维护者被杀害，同时也认为所面临的暴力的严重程度被低估了。他询问在处理对那些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合作的人遭遇报复的问题上是否取得了任何进展。

34. **Fontana 女士**(瑞士)说，瑞士代表团欢迎开展关于人权维护者状况的世界调查，因为最近一次这样的

举措是在 2006 年完成的。她注意到调查结果显示，政府官员有时是消极对待人权维护者的根源，她呼吁会员国确保为人权维护者开展工作创造一个安全和有利的环境。她询问如何最好地生成关于捍卫人权的多样化、积极和肯定的叙述，以及在这方面对人权维护者全球首脑会议有何期待。她还想知道特别报告员如何加强与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的合作，以解决对人权维护者的恐吓和报复问题。

35. **Elizondo Belden 先生**(墨西哥)说，墨西哥政府反对任何旨在破坏人权维护者工作的行动。2012 年，墨西哥建立了一个机制，以执行各项措施，保障人权维护者和记者的生命、完整性、自由和安全。人权维护者是促使公众谴责侵权行为和向受害者提供指导的关键伙伴。墨西哥重申其对《宣言》的承诺，申明为人权维护者创造一个安全和有利的环境是国家的根本责任。

36. **Meier 先生**(列支敦士登)说，列支敦士登政府对公民空间缩小以及对人权维护者的恐吓和攻击增多表示关切。他要求提出建议，加强对这类常常逃脱罪罚的暴力行为的究责。

37. **Kallas 女士**(爱沙尼亚)说，爱沙尼亚代表团赞扬对会员国进行全球调查的倡议。通过关于技术的立法以限制民间社会的空间是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因为数字技术对民间社会的工作日益不可或缺。在这方面，爱沙尼亚帮助资助了自由在线联盟，该联盟对一系列对互联网自由的威胁做出了迅速反应，包括支持了受到攻击的在线活动分子。她要求就如何更好地在网上宣传人权提出建议。她指出爱沙尼亚将加入非政府组织委员会，要求就增加非政府组织对联合国人权系统的参与提供指导。

38. **Luhan 先生**(捷克共和国)说，报告强调了人权维护者面临的挑战，包括滥用打击洗钱和恐怖主义的全球运动来限制获得资金的权利，以及通过网络犯罪立法限制言论自由。他提到了他关于保护人权维护者 20 年新愿景的呼吁，询问如何利用国家保护和协调机制在区域和国际两级激发产生类似的工具。

39. **Gonzalez 先生**(哥伦比亚)说，2018 年 8 月，哥伦比亚总统主持签署了民间社会组织制定的关于社会领袖和人权维护者生命和保护的公约，这表明新政府

对这一问题给予了优先重视。总统还下令调整社会领袖和人权维护者保护方案。政府加强预防机制的努力包括启动由监察员办公室和总统办公室联合实施的新的预防和预警系统。政府高度重视特别报告员拟议的访问，并提出了在 2018 年年底之前完成访问的日期。

40. **Garcia 先生**(法国)说，法国政府申明支持特别报告员的任务。会员国必须坚持不懈地努力应对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存在的对人权维护者、特别是妇女的威胁。约 150 名人权维护者和另外 250 名与会者将出席当月早些时候在巴黎举行的人权维护者全球首脑会议，目的是起草今后 20 年的行动计划。法国代表团赞扬这一民间社会倡议，这让人想起了同样在巴黎举行的 1998 年人权维护者首脑会议。

41. **Dravec 女士**(斯洛文尼亚)询问如何将现有的各种法律和政策转化为确保人权维护者享有安全环境的做法。她还想知道，如果有关国家不合作，如何才能解决对与联合国实体合作的维护者的报复问题。最后，她要求举例说明侵犯人权维护者权利的根源，以及有罪不罚情况。

42. **Wiig 女士**(挪威)说，挪威代表团敦促会员国高度重视即将举行的关于《人权维护者宣言》二十周年的大会高级别会议。挪威代表团赞赏全球调查所揭示的关于主要趋势和挑战的报告，并期待着将于 12 月提交的相关世界报告。她要求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网站上提供该报告，供所有利益攸关方使用。

43. **McCulley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人权维护者必须能够行使言论、行动及和平集会的基本自由。对这类工作的干预妨碍了对人权危机，包括大规模流离失所造成的危机的反应。美国代表团欢迎秘书长关于与联合国及其人权领域的代表和机制合作的报告(A/HRC/39/41)，其中提请注意 38 个国家对人权维护者实施的报复行为。美国政府正在监测这些指控。在这方面，美国代表团希望提请注意巴林、孟加拉国、喀麦隆、中国、古巴、吉布提、埃及、伊朗、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南苏丹、叙利亚、塔吉克斯坦和委内瑞拉等国家行为体实施的报复行为的受害者。他敦促这些国家的政府提供公平审判保证。

44. **Anthierens 先生**(比利时)说, 一个充满活力的民间社会是国际人权制度的一个基本要素, 也是民主的基石。在为人权维护者创造一个安全和有利的环境方面, 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应在各级继续努力, 改善对日益多样化的人权维护者群体的支持。

45. **Sukacheva 女士**(俄罗斯联邦)说, 特别报告员的报告提到了《宣言》对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规定的义务。在这方面, 必须回顾《宣言》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因此, 将其规定视为义务是不适当的。将人权维护者排除在国家管辖范围之外是不可接受的。国家有权规范其领土内的所有法律事项, 包括信息传播和资金获取。特别报告员应当指出, 在捍卫人权的人中间建立等级制度是不适当的, 将其中任何一个人定义为更易受到伤害的人是不适当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同意他的说法, 即应谴责虐待与联合国合作者的行为, 但该国代表团也质疑他为什么对其他形式的镇压保持沉默, 例如, 联合国机构东道国对寻求参加与人权有关活动的非政府组织施加限制, 以及联合国秘书处对许多组织施加压力, 要求它们从特定的政治角度来解释事件。这主要影响到克里米亚共和国的非政府组织。

46. **初光先生**(中国)说, 中国宪法和法律保障公民的权利。中国政府鼓励组织和个人在国家法律框架内开展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活动。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因此, 不应将人权维护者视为享有特殊权利和法律地位的特殊群体。任何人在人权的旗帜下犯下非法行为, 损害多数人的权利, 并以法律和秩序为代价, 都将被绳之以法。中国代表团注意到特别报告员关于中国惩罚罪犯的方式的报告中提出的毫无根据的言论并对其表示关注。中国鼓励特别报告员按照其任务规定, 以不偏不倚的方式开展工作, 并利用可靠的信息与会员国进行建设性对话。在答复美利坚合众国代表时, 他说, 美国政府应更多地关注该国侵犯少数群体的行为, 特别是对美籍亚裔少数群体的歧视, 从而表达其对人权的关切。

47. **Shaheen 女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说, 正如特别报告员在其报告中所声明的那样,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力求尊重这样一项原则, 即对权利的限制必须由法律规定, 并且必须是合理、必要的, 而且仅仅是为了确保尊重他人的权利和满足公共秩序和一般福利

的要求。为了履行其人权义务, 该国政府设立了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 以监测和促进该国的人权, 并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密切合作。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强调呼吁进一步澄清人权维护者的定义, 因为这将有助于各国加深对其义务的理解, 并确保人权维护者的概念不被滥用, 并随时准备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就这一问题进行接触。

48. **Castillo Santana 先生**(古巴)说, 美国政府实际上在世界上和本国境内犯下了一些最严重和最令人震惊的侵犯人权行为, 但却自诩为人权捍卫者。美国已经退出人权理事会, 但现在却试图诽谤古巴, 目的是为其对古巴长达近 60 年的罪恶封锁辩护。古巴的人权维护者获得了开展工作的若干保障。然而, “人权维护者”一词不适用于由美国付钱从事旨在颠覆古巴宪法秩序的行为的个人。古巴代表团还反对将普通囚犯称为人权维护者和为推进颠覆政策而编制虚假逮捕名单的企图。在这方面, 关于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古巴代表团希望提请注意第 35 段, 其中提到美国是滥用媒体传播关于人权维护者的负面宣传的唯一国家。

49. **Ershadi 女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 国家立法应作为人权维护者开展工作的主要框架, 这一立场符合《宪章》和国际法。国家负有确保所有公民的人权得到尊重和促进的首要责任, 因此, 支持人权维护者是合理的。然而, 应防止恐怖主义团体、参与分裂主义活动的人和暴力极端主义团体打着人权维护者的幌子行事, 滥用其作用和事业。虽然维权者的活动可以在社会中促进人权的各个方面, 但这并不意味着被承认的群体应获得享有优待的平台, 同时促进未得到普遍承认的所谓权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随时准备与人权机制合作。

50. **Moussa 先生**(埃及)在答复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时说, 所作的指控是毫无根据的。关于因与联合国实体合作而遭到报复的指控的资料已经提供; 然而, 有关个人犯下了可依法惩处的罪行, 并遭到应有的逮捕和起诉。正如 2018 年 9 月提交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一份备忘录所述, 与联合国的合作并不能为个人提供豁免。针对违法行为不会奉行双重标准, 也不会有罪不罚。

51. **Forst 先生**(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特别报告员)说, 虽然他主持的世界调查提供的信息不一定受到所有

人的欢迎，但他认为这是向会员国通报人权维护者状况的一个关键工具。他敦促会员国请求人权高专办在网上提供完整的报告。人权维护者全球首脑会议的主要目标是起草今后 20 年的宣言和行动计划。他希望许多与会者也将应邀参加 2018 年 12 月举行的人权维护者宣言二十周年高级别会议，以便分享这些成果和关于保护措施的建议。不久将印发一份秘书长的报告，详细说明联合国在区域一级为更好地保护维权者可采取的关键行动。他通过亲身进行的多次国别访问得出结论认为，联合国可以改进其在国家一级的活动。他鼓励会员国推动全球战略，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等实体纳入提高对维权者处境认识的行动。

52. 虽然《宣言》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它明确提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普遍商定的、其中规定了言论自由和获得资金，包括外国资金的权利的文书。他请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成员国考虑邀请他参加讨论，因为他收到了非政府组织关于它们无法进入该委员会和联合国场地的来文。关于属于弱势群体的人权维护者，他指出，他拟于 2019 年提交给人权理事会的报告将侧重于妇女维护者的处境。

53. **Bennoune 女士**(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在介绍她的报告(A/73/227)时说，她感谢波兰政府邀请她访问该国。她对她的一些特别报告员同事无法与委员会互动表示遗憾，并希望在 2019 年协商进程开展得更好。

54. 《世界人权宣言》声称，不得因群体归属或居住领土的地位而克减人权。人权的普遍性是各国在新的法律准则中经常重申的人权法的基石，也是人权制度的一个基本方面。它大大改善了所有人的生活，包括为此保障他们的文化权利，是全世界人权维护者的重要工具。然而，普遍性受到许多方面的持续攻击，包括那些滥用文化和文化权利的人的攻击。《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七十周年提供了一次机会，以广泛的青年支持者对普遍性的根本性恢复做出反应。

55. 对文化多样性的尊重也受到那些企图强加一成不变的特性和鼓吹各种形式的优越感和歧视的人的威胁。文化多样性仍然被错误地理解为反对普遍性，包括各国政府和其他行为者将其错误地作为侵犯人

权的借口。普遍性原则和文化多样性原则是相辅相成和相互关联的。在当前两极分化的气候下，需要一个精深的多方位姿态。必须捍卫人权的普遍性，不让那些企图利用文化主张作为侵犯权利的武器的人得逞，同时，文化权利和对文化多样性的尊重在受到攻击时应当得到捍卫。这是执行《世界人权宣言》第 27 条的一个重要途径，该条保障不受歧视地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在妇女文化权利方面，普遍性尤其受到威胁。必须严格捍卫这些原则，特别是在某些领导人公开诋毁妇女和否认妇女平等的时候。文化或声称的文化不该高于平等和普遍人权。文化权利不是侵犯其他人权的借口，也不是进行歧视或暴力的理由。

56. 普遍性不是属于任何一个国家、文化、区域或宗教的概念。《世界人权宣言》并非强加给世界任何一个区域的价值观或文化。相反，它是对根深蒂固的种族和性别歧视制度的根本挑战。事实上，没有一个国家在 1948 年投票反对《世界人权宣言》。它不仅成为一项重要的国际法律标准，而且是二十世纪创造的最重要非物质文化遗产之一，因此，也是全人类文化遗产的一部分。它需要悉心加以保护。

57. 在所有区域，都既有狂热的人权捍卫者，又有人权普遍性的反对者。普遍性的言论往往与最边缘化和最受歧视的人产生最强烈的共鸣。许多形式的相对主义破坏了人权文化和有意义的普遍性。这包括拒绝将各类权利，如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等权利视为人权。健全的普遍性包括公民、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权利，必须包括所有人的权利，并使其得到充分落实。

58. 文化相对主义认为有些人拥有较少或不同的权利，并利用文化来限制权利。与文化多样性不同的是，文化相对主义具有破坏性，有时会产生致命的后果，国际法对此予以否定。《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是受保留最多的人权条约，其中许多保留是基于文化相对主义借口，不落实妇女平等。相对主义论点进入联合国决议应受谴责。所谓的敏感性不能否定各国的国际人权义务。任何历史、文化、社会和宗教敏感性都不能成为针对个人特定的性取向或性别认同实施犯罪的理由，也不能成为进行种族歧视的理由。为了有效地挑战文化相对主义，她呼吁各国审查基于文化或宗教论点歧视任何人的法律，使其符

合普遍人权标准；避免利用文化、文化权利或传统为侵犯国际人权的行为辩护。

59. 文化对享有普遍人权产生了许多积极的影响。文化多样性是所有人行使文化权利的的必要条件和结果。必须承认强加于土著人民、少数群体和殖民主义下人民的强迫同化的历史，以及对他们文化资源的蔑视。还应承认不同人类群体之间的差异。例如，所有国家都应提供条款和机制，保护那些决定走出文化和宗教框架的人，例如非宗教人士。这种多样性打破了同质文化集团的神话，并质疑任何人或机构对文化资源做出解释的权威性。为了更好地尊重文化多样性，各国应承认和重视在普遍人权框架内的文化多样性，并避免无端限制其表达；承认和尊重文化差异、文化融合和文化交融，以及重新解释文化的权利；并重申世俗主义和宗教与国家分离的重要性。

60. **Forax 先生**(欧洲联盟)说，欧洲联盟重申支持人权的普遍性。必须认识到文化多样性的价值及其与普遍性的关系。绝不能以文化和传统为由侵犯人权。会员国必须采取新的措施，执行《世界人权宣言》第 27 条，个人不参与文化角色和习俗的权利也必须得到尊重。他询问人权教育如何能够促进对文化生活的参与和人权的普遍性。

61. **Sukacheva 女士**(俄罗斯联邦)说，特别报告员采取了一种不同寻常的方法来确定她的报告的主题，其中包含了相互矛盾的观点。不清楚为什么必须将文化传统和习俗与人权的普遍性联系起来。从法律角度看，特别报告员试图确定关于传统和文化遗产法律地位的标准，这充其量是值得怀疑的。人权理事会赋予特别报告员的任务不包括这类准司法内容。习俗和传统源于形成人类价值观的宗教戒律，这些价值观构成了现代生活的基础，并对所有民族予以约束。这些价值观反映在《世界人权宣言》之中。此外，令人遗憾的是，特别报告员出人意料地将家庭定为一种歧视性和过时的机构。《世界人权宣言》和人权理事会决议规定了家庭的关键作用。特别报告员试图强行提出来自一种特定文化范式的观点和建议。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呼吁特别报告员遵守其既定任务。

62. **Bennoune 女士**(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说，人权教育对于促进普遍性和文化多样性至关重要，应提

供资金并将其纳入各级教育方案。文化相对论在世界某些地区已成为学术界的热门话题。在这方面，学术机构必须设法通过方案和课程提出对文化相对性的挑战。

63. 她的任务来自国际准则，包括《世界人权宣言》第 27 条、《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 15 条、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委员会第 21 号一般性意见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关于文化权利和遗产的公约。她的工作和对文化权利的理解是以这些文书为基础的。关于她对家庭的评论，她指出，虽然家庭在人权方面可以发挥积极作用，但令人遗憾的是，这也是一个侵犯权利，特别是侵犯妇女和儿童权利的场所。家庭内部发生的虐待行为并不能免除其适用普遍人权准则的义务。

64. 虽然关于传统价值的辩论已经进行了一段时间，但这一术语并没有得到明确的界定。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有人往往援引传统来证明维持现状是正当的，维持现状有利于那些拥有权力和特权的人，而最没有权利的人在以传统价值观对待人权的作法中损失最大。必须回顾，文化是根据人权和尊严的概念随时间而演变的。目前被认为是令人厌恶的做法，如奴隶制、外国统治和系统性种族歧视，在过去都是以传统价值观为依据的。文化权利的一个方面是能够根据当代价值观做出新的文化选择，并抛弃某些做法。

65. **Khane 先生**(委员会秘书)说，他注意到特别报告员和其他任务负责人在几次会议上发表的意见，其中表示遗憾的是，并非所有任务负责人向委员会提交的优选日期和时间都能得到满足。在这方面，他指出，共有 65 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与委员会进行互动，这对排定日程构成了重大挑战。令人遗憾的是，任务负责人利用他们的时间批评主席团和秘书处，而他们的所有偏好都已被注意到，并试图在复杂的日程安排过程中予以满足。他指出，虽然据报告有六名任务负责人将无法出席委员会会议，但事实上，在本届会议期间将有四人或不到四人缺席。

下午 12 时 40 分散会。